

新竹市 111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研習主題：教學卓越幼兒園參訪-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年 10 月 19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00137052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提供優質幼兒園觀摩與學習之成長機會。
- (二)提升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之專業知能。
- (三)增進幼兒園課程領導人經營教保課程之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幼兒園

(研習承辦人聯絡電話：03-5777011*370。陳婉如主任)

五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 三樓活動室(一樓警衛室集合)

(地址：新竹市士林北路 36 號)

六、參加對象：新竹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七、辦理日期：111 年 04 月 26 日(星期二)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〔教保專業〕標籤 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。

九、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：

(一)本市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(須審核)，共計 30 人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指定報名日期前完成報名 (開放報名為:3 月 26 日~4 月 15 日)，

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。(請自行上網檢視錄取結果，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，請先聯繫承辦學校完成請假。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，遲到 30 分鐘者，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)

十、錄取原則：

- (一) 本市公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幼兒園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編制內教保服務人員(含合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為優先，若尚有名額，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- (二) 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，超過名額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限額錄取，每園限額 2 名為原則錄取。

十一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現職服務單位
9：00~10：00	園所簡報 ● 幼兒園概況介紹 ● 經營與規劃理念	主講：彭欣怡	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10：00~11：00	參觀幼兒園環境與說明	主講：彭欣怡	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11：10~12：00	課程分享/提問與討論	主講：彭欣怡	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

十二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彭欣怡	學歷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幼兒發展與教育組博士 經歷 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小教師間園長 國立空中大學兼任講師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兼任講師 元智大學兼任講師 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教師兼總務組長 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園長
-----	---

十三、工作人員分配表：

工作項目	工作人員
統籌聯絡、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	1 名
簽到、場地佈置	1 名
照相、回饋單發放、回收	1 名

(工作人員總數為本場次學員數的 1/10)

十四、 經費來源:由教育部及市府經費補助。

十五、 附則：

- (一)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。

十六、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:

- (一) 請學員務必遵守「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」相關規定。
- (二)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，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(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)。
- (三)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，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，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，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。
- (四)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(簽退)及上課，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，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，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。
- (五) 會場無提供紙杯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(六) 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